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关于遴选 2016 年度以色列有关奖学金 留学候选人的通知

留金亚[2016] 9076 号

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与以色列高等教育委员会及有关院校的合作协议，国家留学基金委 2016 年将选派学生、学者赴以色列留学。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派计划

(一) 与以色列高等教育委员会合作奖学金

1.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暑期进修生：200 人，留学期限为 1 个月；

硕士研究生：60 人，留学期限为 12-24 个月。

2. 选派专业：详见项目简章。

3. 资助内容：以方为暑期进修生提供全额学费及住宿费，为硕士研究生提供半额至全额学费及每年至少 12000 谢克尔的住

宿费，学费不足部分由学生自理；国家留学基金为暑期进修生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为硕士研究生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资助期限内的奖学金。

（二）与以色列希伯来大学合作奖学金

1.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总计不超过 20 人；

博士研究生：留学期限为 48 个月；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留学期限为 12—24 个月；

博士后：留学期限为 12—24 个月；

访问学者：留学期限为 3—12 个月。

2.选派专业：不限。

3.资助内容：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资助期限内的奖学金；希伯来大学免除学费及研究材料费，并提供每月至少 600 美元的补贴。

（三）与以色列理工学院合作奖学金

1.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博士研究生：10 人，留学期限为 48 个月；

博士后及访问学者：10 人，博士后留学期限为 12—24 个月，访问学者留学期限为 3—12 个月。

2.选派专业：不限。

3.资助内容：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资助期

限内的奖学金；以色列理工学院免除学费及板凳费，并为博士研究生提供每月 600 美元补贴，为博士后、访问学者提供每月 700 美元补贴。

二、人选条件

申请人应符合《2016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博士研究生及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还应符合《2016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选派办法》规定的申请条件，博士后及访问学者还应符合《2016 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选派办法》规定的申请条件。

三、选拔推荐办法

1. 请接此函后即着手选拔推荐工作，组织或协助被推荐人选按外方规定和要求及时对外联系，获取外方入学通知或邀请信。

2. 以色列高等教育委员会合作奖学金暑期进修生项目将分两批选拔。请已获以方录取通知的申请人根据所申请课程的开学时间于 2016 年 5 月 14—19 日或 2016 年 5 月 20—30 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http://apply.csc.edu.cn>) 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各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单位（以下简称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受理单位对被推荐人选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后，请将单位公函及推荐人员名单分别于 5 月 25 日前（第一批）及 6 月 10 日前（第二批）寄（送）国家留学基金委亚非事务部。

3.以色列高等教育委员会合作奖学金硕士研究生项目、以色列希伯来大学合作奖学金及以色列理工学院合作奖学金申请人请于2016年6月20—30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各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单位(以下简称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受理单位对被推荐人选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后,请于7月5日前将单位公函及推荐人员名单寄(送)国家留学基金委亚非事务部。

4. 国家留学基金委委托各受理单位负责申请受理工作。“211工程”建设高校负责受理本校人员的申请;在以色列自费留学人员的申请委托驻以使馆教育组负责受理;其他人员的申请由有关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机构负责受理,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

四、评审、录取办法

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组织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录取人员名单。

五、派出管理

1.派出时间根据外方录取通知确定,暑期进修生一般为当年7—8月,其它类别留学人员一般为当年9—10月。

2.除暑期进修生外,被录取人员应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并办理公证、交存保证金等手续后派出。

3.派出后应遵守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的有关规定及

《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的有关约定。

工作中有何问题，请与国家留学基金委亚非事务部联系。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A3座13层(邮编：100044)

联系人：孟利君

联系电话：010-66093939

传 真：010-66093581

电子邮件：ljmeng@csc.edu.cn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